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5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5月8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鉴于1名激励对象辞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鉴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调整,回购股数12.8万股,回购价格为4.76875元/股,回购金额为61.04万元。

监事会认为:上述激励对象离职,触发了公司《激励计划》中所规定的回购注销条款,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决议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20年度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